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2年7月30日披露了2012-033号《关于签订股权转让和/或增资的意向性框架协议的公告》,对交易对方"厦门市黄岩市贸易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黄岩贸易")基本情况披露如下:

序号	交易对方名称	基本信息	持有比例
1	厦门黄岩贸易	注册地址: 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 197 号第一层	持有厦门帛
	有限公司	F8 单元;注册资本 3050 万元;主营:建筑材料、	石 100%股权
		机械电子设备等批发零售;主要股东为陈建山(持	
		有 99.5%)、陈建华(持有 0.5%)。	

2012年9月18日、9月20日公司分别披露了2012-041号《关于收购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》、2012-043《关于增资厦门市帛石贸易有限公司的公告》,在这两份公告中对"交易对方基本情况"披露为:关于交易对方及标的企业相关情况详见公司2012年7月30日披露的2012-033号《关于签订股权转让和/或增资的意向性框架协议的公告》。

经复核及确认, 黄岩贸易原股东陈建华于 2012 年 8 月 9 日将持有的 0.5%股权转让给黄凤英。因此, 黄岩贸易现股东情况为陈建山(持有 99.5%)、黄凤英(持有 0.5%)。

【2012 年 9 月 20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<u>www.cninfo.com.cn</u> 披露的万商天勤 (深圳)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公司增资厦门帛石所涉矿业权的法律意见书》 "(一)交易相对方的主体资格"小节中亦有黄岩贸易的情况说明及现股东列表。】



更正后 2012-041 号《关于收购资产事项的进展公告》、2012-043《关于增资 厦门市帛石贸易有限公司的公告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<u>www.cninfo.com.cn</u>。因 以上信息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,敬请投资者予以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

